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集团深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1、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集团深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地产深圳”）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申请 1.44 亿元借款，期限 5 年，用于置换地产深圳已支付的部分股权收购交易款项。公司与中信银行近日签订了保证合同，公司为地产深圳在并购借款合同项下本金余额不超过 1.44 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同时，地产深圳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锦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锦峰城公司”）与中信银行签订抵押合同，以其持有的土地为地产深圳在并购借款合同项下本金余额不超过 1.44 亿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。

2、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、2025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 2025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本次担保生效前后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被担保方	资产负债率	股东大会审批额度	已使用额度	本次使用	累计已使用额度	剩余可使用额度
控股子公司	<70%	95.00	-	-	-	95.000
	≥70%	105.00	1.456	1.440	2.896	102.104
	合计	200.00	1.456	1.440	2.896	197.104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地产深圳注册时间 1993 年 12 月 15 日，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3 区龙井二路 3 号中粮地产集团中心第 1 层 101 室，注册资本为 85,000 万元人民币，法定代表人为马千里。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；建筑材料销售。

公司持有地产深圳 100% 股权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地产深圳经审计总资产 785,398.28 万元、总负债 631,307.71 万元、净资产 154,090.57 万元；2024 年，营业收入 725.48 万元、利润总额-15,355.52 万元、净利润-15,731.35 万元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地产深圳未经审计总资产 933,672.39 万元、总负债 786,622.18 万元、净资产 147,050.21 万元；2025 年 1-6 月，营业收入 194.05 万元、利润总额-7,056.49 万元、净利润-7,040.36 万元。

截至目前，地产深圳无逾期担保事项，存在未结诉讼或仲裁案件 4 宗，涉案金额 873.38 万元。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为地产深圳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1.44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1.44 亿元。保证期间为并购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6 个月。

同时，锦峰城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为地产深圳提供抵押担保，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1.44 亿元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地产深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其全资子公司锦峰城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提供抵押担保，是为了满足项目开发建设的需要。地产深圳为

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良好，财务风险可控。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本次担保事项完成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（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）为 1,591,790.95 万元，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50.23%（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38.31%）。其中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,250,201.95 万元，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17.99%（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30.09%）；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 341,589.00 万元，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32.24%（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8.22%）。

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保证合同
- 2、抵押合同
- 3、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八日